

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文件

川测学〔2025〕18号

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 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奖申报工作的通知

本会会员单位、四川省各市（州）测绘（地理信息）学会（协会）：

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奖（以下简称“创新人才奖”）是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省科技奖励主管部门备案，由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（以下简称“学会”）设立。根据四川省社会力量设立科技奖励的有关规定和《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、《创新人才奖评选细则》，现就申报 2025 年创新人才奖的有关事项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1、主要精力和时间在第一线从事测绘地理信息科技研究与开发、普及与推广、科技人才培养等工作，年龄在 40 周岁（1985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）以下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。

2、科技工作者所在工作单位须为中国法人单位，注册地或登记地在四川省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热爱祖国，忠诚事业，遵纪守法，具有“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，学风正派，在青年科技工作者中堪称榜样和楷模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：

- 1、在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、创新性的成就和做出突出贡献。
- 2、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、创造性的成果和做出突出贡献，并有显著应用成效。
- 3、在科学技术普及、科技成果推广转化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，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。

三、申报渠道及名额

- 1、各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1 名。
- 2、各市（州）测绘（地理信息）学会（协会）可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2 名。
- 3、各专业（技术、工作）委员会可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3 名。

四、申报材料要求

申报创新人才奖的候选人，须填写《创新人才奖申报表》，申报材料应简明扼要，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，不得涉及国家秘密，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。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，申报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，对于申报材料填报不实的，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- 1、申报材料均采用网上提交形式，无需提供纸质材料。

2、申报者通过学会网站(<https://tencent.xiehuiyi.com/?siteId=919>), 点击右上角“登录”进入“学会综合服务平台”(以下简称“平台”), 选择“项目管理”→“项目申报”阅读通知并填报资料。

3、在线填完申报表并确认无误, 导出申报表, 签字、加盖公章后, 上传至平台。

4、相关附件材料, 需提供原件的扫描件, 加盖单位公章, 上传至平台(若彩色扫描件已带单位公章, 则无需额外加盖鲜章)。

1) 创新证明(有公章证明)

科技成果鉴定证书、鉴定意见、验收意见、评审意见等。

2) 专利专著证明

3) 发表论文证明(有公章证明)

4) 经济效益(有公章证明)

需要有协议、合同等证明。

5) 社会效益(有公章证明)

需要有用户单位公章。

6) 其他证明

获奖证书等。

5、所有材料提供完毕后, 要点击“提交”确保申报完成。

6、提交后原则上不再受理改动。

7、提交后持续关注平台内的相关通知公告。

五、说明事项

(一) 本次奖项评选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二) 本通知涉及的《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科学技术奖励

办法》及其《创新人才奖评选细则》，详见下方附件，请仔细阅读。

（三）本次申报受理截止时间为：2025 年 6 月 30 日 24:00。

（四）获奖人将由学会统一颁发奖励证书。

（五）每位参与奖项申报的人员，均可获得学会颁发的 8 学时继续教育证书。

六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 黎 苟鹏程

电 话：028-66065616

为了方便工作，请申报人实名（单位+姓名+“人才奖”）加入微信群“2025 年四川测绘学会报奖”，若登录显示手机和账号不匹配，请及时联系学会秘书处工作人员。

附件：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（含创新人才奖评选细则）

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秘书处

2024 年 4 月 23 日印发
